



SUCCESS

SUCCESS UNIVERSE GROUP LIMITED

實德環球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7)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組成

1. 實德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成立名為提名委員會之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

目的及角色

2. 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具備資格可出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之適當人選。
3.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可配合本公司之企業策略。

成員

4. 提名委員會成員須由董事會不時委任之本公司全體獨立及／或非執行董事以及一名本公司執行董事組成。大多數提名委員會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5. 提名委員會主席須由董事會委任，並須為董事會主席或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秘書

6. 提名委員會秘書須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擔任。

會議

7. 提名委員會會議須最少每年舉行一次，並須於提名委員會決定為適當之有關其他時間舉行。
8. 提名委員會會議之法定人數須為兩名成員。
9. 提名委員會可邀請其認為合適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力資源總監或其他人士出席會議。
10. 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議事程序須受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細則第 121 條規管。
11. 提名委員會秘書須保存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記錄。

授權

12. 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履行此等職權範圍內之職責，並向本集團任何董事或僱員索取其所需之任何資料，以履行其職責。
13. 提名委員會須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14. 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尋求外界諮詢人或顧問之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責，有關費用及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職責

15. 提名委員會應有以下職責：—
 - (a) 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觀點與角度多元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之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基於充份考慮提名董事之政策（「提名政策」）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年度確認；
 - (d)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就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和董事會副主席（其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能））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e) 在適當時候檢討提名政策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就該等政策擬作出之任何修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每年於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內對所述之政策作出合適的披露。

匯報程序

16. 提名委員會須於其後之董事會例會上或於其他必要之時間或場合向董事會口頭或書面匯報其所作出之任何決定及建議。
17. 提名委員會秘書須向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發送會議記錄之草稿及最終定稿以分別供彼等發表意見及記錄。
18. 提名委員會秘書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傳閱提名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及報告。

修訂職權範圍

19. 此等職權範圍須由董事會不時檢討，並於必要時作出修訂。

附註

「高級管理人員」應指本公司年報內所指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12 段須予披露之同一類別人士。

此等職權範圍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修訂及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